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C Healthcare

醫思健康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138)

委任執行董事

醫思健康（「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王家琦（「王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首席策略總監及首席投資總監，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起生效。

王女士的履歷詳情如下：

王女士，40歲，自2016年起出任冠君產業信託（香港股份代號: 2778）之管理人——鷹君資產管理（冠君）有限公司（「冠君產業信託管理人」）之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王女士負責策劃冠君產業信託的策略性發展，並確保冠君產業信託按照所載述的投資策略、政策及規例營運，監督冠君產業信託的日常運作。王女士於2014年加入冠君產業信託管理人為副行政總裁。彼亦於2015年起同時兼任為冠君產業信託管理人之投資總監，負責物色及評估潛在的收購或投資機會的工作。彼亦負責監督冠君產業信託的資本結構，包括策劃及監督市場集資活動。王女士為證券及期貨條例所界定之負責人。彼亦為冠君產業信託所有特別目的投資工具之董事。

王女士擁有接近20年之金融財務經驗。於加入冠君產業信託管理人之前，王女士受聘於花旗集團及摩根大通集團的投資銀行部，為多間藍籌企業及香港房地產公司提供策略性建議，並完成了多個重大的上市集資、資本市場籌募基金活動及策略性收購合併項目。

王女士畢業於密歇根大學羅斯商學院及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被選為「財資雜誌2020環境、社會及管治企業大獎」之「最佳行政總裁」，亦於2020年獲FinanceAsia頒發「最佳行政總裁」，於2017年至2020年連續四年獲「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頒發「最佳投資者關係（行政總裁）」，於2017年至2020年連續四年獲「亞洲企業管治」頒發「亞洲最佳行政總裁」榮譽。她為亞太不動產協會香港分會主席，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的資深會員和香港董事學會的資深會員。

王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一日起為期三年。彼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根據董事服務協議，王女士作

為執行董事有權收取每年港幣 240,000 元的酬金，以及董事會可能釐定的酌情花紅及購股權。另外，作為首席策略總監及首席投資總監，王女士有權收取每年港幣 7,760,000 元的酬金 (連同執行董事之酬金合共每年港幣 8,000,000 元)。其薪酬待遇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並經考慮相若公司所支付的工資、王女士所投入的時間、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表現及盈利能力、薪酬政策及現行市場工資水平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王女士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有披露者外，王女士 (i) 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ii) 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上述每項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 並無於過去三年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任何公眾公司中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 (iv) 並無任何其他重大委任及資格。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任何其他資料，須就委任王女士為執行董事、首席策略總監及首席投資總監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或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希望藉此機會歡迎王女士加入本集團。

承董事會命
醫思健康
公司秘書
蕭鎮邦

香港，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鄧志輝先生、李嘉豪先生、李向榮先生、黃志昌先生及呂聯煒先生；非執行董事陸韻晟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清楠先生、陸東先生及林知行先生。